

# 國立交通大學 98 學年度第 1 次推動無障礙空間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10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本校浩然圖書館 8 樓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張靄珠主任秘書（趙昌博副教務長代理）

出席：林進燈教務長（趙昌博副教務長代理）、廖瓊華代理主任、王旭斌副總務長(兼營繕組組長)、許韶玲主任、蔡熊山委員、李文興委員、任育騰委員、曾建超委員、孫海光委員、楊博宇委員、邱鈞偉委員

列席：住服組喬治國組長（羅素如小姐代理）、事務組柯慶昆組長、駐警隊劉富正隊長（郭自強小隊長代理）、軍訓室伍道樑主任（陳天生教官代理）、營繕組韋桂仁先生、諮商中心賴怡文小姐、執行秘書翁麗羨組長

請假：傅恆霖學務長、曾仁杰總務長、吳炳飛委員、李文平委員、馬詩泰委員

## 壹、報告事項

### 一、主席報告

感謝各位撥冗出席本學年第 1 次會議，因本會主席張靄珠主任秘書另有公務無法出席，故由本人代理其主持會議。依據本會設置辦法本會每學期召開一次，爰召開本次會議。

### 二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(98.6.18 召開之 97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)

(一) 舊羽球館附近環校道路行車安全之改善，建請駐警隊提請本校交通管理委員會研議。

**執行情形：**舊羽球館經至現場堪查，彎道狀況還好，唯樹木過於濃密，燈柱過高，夜間燈光過暗，已請營繕組改善燈光問題。

**王旭斌副總務長補充說明：**舊羽球館附近環校道路之照明改善，業以降低燈桿方式避免樹木遮蔽燈光，將持續觀察是否仍有照明不足，再進行後續之改善。

(二) 為符合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之規定，請人事室參酌委員之建議，邀集相關單位研商推動之方案。

**執行情形：**本案人事室業依裁示研擬解決方案，業提 98 年 12 月 4 日 98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研商解決。

(三) 請總務處針對全校未裝設升降電梯之館舍整體規劃，依使用效益逐年編列預算改善。

**執行情形：**目前先針對計算機與網路中心建築物，加設升降電梯。

預定納入 99 年度無障礙設施改善項目。

**王旭斌副總務長補充說明：**目前學校未裝設升降電梯且公務需求較大之館舍為計網中心、行政大樓、中正堂及工程一館，因囿於經費有限，本校每年度申請教育部補助之經費約 100 萬至 150 萬，明年年度將先行改善於計網中心裝設升降電梯，餘館舍則逐年申請經費改善。

- (四) 建請於中正堂靠近停車場之廁所，增設無障礙廁所。另無障礙廁所亦請加設告示，提醒非身障使用者顧及身障人士需要性避免佔用。
- 執行情形：**預定納入 99 年度無障礙設施改善項目。中正堂無障礙廁所已加設告示，提醒非身障使用者顧及身障人士需要性避免佔用。



- (五) 請營繕組評估於行政大樓側門身障機車位增設遮雨棚之可行性，以增進身障教職員工生雨天進出之便利性。

**執行情形：**校園整體景觀評估中。

**王旭斌副總務長補充說明：**於行政大樓外牆增設遮雨棚，將提本校校園建築與景觀審議委員會議討論後再研處。

- (六) 為避免身障車位被佔用，請營繕組增設告示牌，並請駐警隊加強巡視取締。

**執行情形：**已全面改善標誌符號。駐警隊每日巡邏均對佔用殘障車位車輛執行取締。

### 三、各單位報告事項

- (一) 事務組報告：

為符合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規定，本校優先考量進用身心障礙之教職員工，目前進用財團法人新竹市天主教仁愛啟智中心共 12 人全時工讀生（原來為部分工時），以最低法定薪資計薪，以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38 條規定。

**柯慶昆組長補充說明：**依據 98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之決議，將於 12 月底前再進用 6 位身心障礙之全時工讀生。

(二) 諮商中心報告：

1. 無障礙空間環境評估：協同物理治療師與分子科學所碩士班新生，進行校園無障礙空間訪查與評估，並針對學生所提之住宿環境與學習空間需求，提請營繕組、住宿組與應化系共同協助。
2. 行動輔具使用：協助分科所碩士新生及生科系大四車禍學生申請行動輔具，並由物理治療師進行輔具評估與操作訓練。
3. 協助學生反映無障礙空間需求：二餐於週末關閉電梯電源故行動不便學生無法上樓用餐，學生反映後，已聯繫總務處馬上辦中心進行瞭解與處理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無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建議事項

一、建請於第二餐廳靠近 7-11 便利商店之入口，增設無障礙坡道，以利身心障礙人員進出。

**王旭斌副總務長之回覆：**該地點因地形影響未設置無障礙坡道，將於會後評估設置之可行性。

二、建請改善本校環校道路之人行道有破損之路面，如：計中餐亭旁及體育館周圍等，避免影響行走安全。

**王旭斌副總務長之回覆：**將請事務組進行破損路面之修補。

伍、散會：12 時 40 分